

審核 2011-12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THB(T)039

問題編號

149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1)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詳細交代有關完成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的法定程序和展開南面出入口的前期建築工程的費用與時間表，以及有關為餘下工程進行詳細設計工作的進度表及所需資源。

提問人： 張學明議員

答覆：

在 2009-10 年度，路政署完成了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而環境保護署署長亦已批准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和簽發環境許可證。我們已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及《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就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刊憲，並會繼續按照法例規定進行有關程序，而上述工作主要以內部資源進行。

屯門至赤鱲角連接路工程計劃的研究和初步設計工作預期在 2011 年年中完成。我們已着手為工程計劃的詳細設計工作採購顧問服務。至於南面出入口的前期工程，會與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一併進行（該項目的土地勘測和詳細設計已在 2010 年年底大致完成）。目前，路政署正為填海工程的合約進行招標程序。我們的目標是分期完成這項工程計劃，以配合港珠澳大橋的開通和滿足地區交通需求。

在招標程序完成前，並不適宜披露詳細設計工作顧問服務或填海工程的費用預算。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劉家強

職銜： _____ 路政署署長

日期： _____ 16.3.2011